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7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60,282,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宜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3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春联	曾仕奇	
办公地址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东莞市清溪镇银泉工业区	
传真	0769-87367777	0769-87367777	
电话	0769-87387777	0769-87387777	
电子信箱	lian@e-ande.com	zengsq@e-and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新材料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备材料研发、精密模具开发、精密压铸、数控精加工、表面处理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和最优质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结构件、液态金属产品、高端LED幕墙及工业配件、精密模具等，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品。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新材料配方和高效、环保的压铸及后处理工艺，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主要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经过二十余年发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经验及品牌优势，目前已成为一家具有极强成长潜力的新材料公司，形成了以国内外著名客户为依托，以关键核心技术为保障、以高精尖新材料产品为导向的发展格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结构件、液态金属、有机硅胶、工业配件、高端LED幕墙及精密模具等产品的销售。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专门负责采购原材料、辅料等物料的采购部，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等均由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按公司质量标准和订单要求自行组织采购。公司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是在行业具有一定知名度，货源质量有保证，价格合理，发货及时的企业。

为保证采购物料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物料采购管理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主要有《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控制程序》、《仓储管理控制程序》、《进料检验控制程序》等，分别规定了公司物料采购的审批决策程序、采购方式、采购部门的职责、采购物料的验收程序等，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通过销售部将订单传递给计划部后，计划部下达生产计划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客户要求开发模具，并生产样品，交由客户确认。客户确认合格后，公司开始试生产，试生产后，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开始进行批量生产。在各工序加工产品过程中，公司品质人员对产品进行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方予以出厂。公司产品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客户订单→模具设计→模具制造→熔炼→压铸成型→加工铸件披锋、毛刺→CNC加工→表面处理→涂装→包装入库。

为确保生产过程规范有序进行，公司制定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制程检验控制程序》、《APQP控制程序》、《标识与可追溯性控制程序》、《生产设备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是以订单生产直销模式，即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组织产品开发、模具设计及产品制造服务，所以销售力量主要集中在产品生产前，通过向客户传递公司现有的新材料技术、生产规模、业绩、产品质量等多样化的信息，获取客户订单。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市场开发控制程序》、《订单评审控制程序》、《客户投诉/退货控制程序》、《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序》等。

2018年度，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2018年度，是公司突破创新，争创公司发展新格局的一年，在这一年里公司不仅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而且引进的株洲国投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成为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控股股东，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这将为公司持续、高效的经营和做大做强提供更大的平台。

2018年度，公司管理层按照制定的主要经营计划，构建科学、先进的管理体制和平台，继续深耕主业、砥砺前行。面对新能源汽车、液态金属、5G、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等产业的良好发展机遇，公司坚持以创新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以品质为根本的战略思维，进一步深化公司在新材料行业的布局，增强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受益于行业市场需求的扩大和公司行之有效的措施，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580.3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1.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20.2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5.45%。

（四）行业发展阶段及公司所处地位

1、行业发展阶段

(1) 新能源汽车

随着世界各国对节能减排技术的研究日益重视，汽车轻量化正成为不可避免的主要趋势，作为降低新能源汽车能耗的重要技术，轻量化材料不仅影响到未来汽车设计理念，也成为新能源汽车技术革命的重要推力，而“中国制造2025”也已经将材料技术列为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核心。新能源汽车优惠政策不断推出，促进了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8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7万辆和125.6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9.9%和61.7%。新能源汽车由于受到电池重量及电池续航里程的影响，车身减重要比传统汽车迫切。从镁铝合金等新材料来看，新能源汽车通过使用镁铝合金等新材料做车身或关键部件，可以使新能源汽车通过减重增加续航能力，减少电池成本，使得整车的制造成本更低。随着镁铝合金等新材料技术的成熟和轻量化需求增加，铝镁合金等轻量化新材料迎来快速发展机遇。

(2) 液态金属

液态金属具有优越的材料特性，被认为是继铁和钢、塑料之后的第三次材料革命。非晶状态的特殊结构使其兼具金属的韧性、陶瓷的强度和塑料的加工成型能力，可以同时保持高强度、高硬度、耐腐蚀性、耐磨性、高电阻率等特性，具有一次成型实现超薄、复杂结构的优势及良好成型性和高尺寸精度的特性，可以满足折叠屏手机对于结构件的厚度，复杂结构的极限要求，并且具有良好用户体验和非常好的金属外观，还可以大幅度节约结构件的工艺成本，从而实现高性价比产品的稳定批量生产。

液态金属时代正加速来临，由于非晶态材料优异的物理、化学特性和广泛的技术应用，液态金属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和新能源汽车领域，并开始在智能制造、医疗、高端体育器材以及航空航天等领域展现出广阔的应用前景。

(3) 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

生物可降解金属是本世纪初开始迅速发展的新一代医用金属材料。这类新型医用金属材料摒弃了人们通常将金属植入物作为生物惰性材料使用的传统思想，利用其在人体环境中可发生腐蚀（降解）的特性，实现在体内的修复功能的同时逐渐降解并最终不在宿主体内残留，避免了二次手术取出给患者及其家属造成的心理、生理及经济上的负担。

镁及其合金以优异的理化性能和良好的生物相容性成为生物可降解金属的典型代表，有望替代部分传统医学中的不锈钢或钛合金等材料在非承重部位的应用。近年来，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加重、社会保障政策的完善，群众健康意识的提高、卫生费用支出的增加等，给中国骨科植入物市场发展带来了机遇。据行业相关数据显示，我国骨科植入物市场规模已经突破150亿元。每年我国大概有300万人次做骨折手术，其中关节置换约25万例，脊柱装置约为40万例。未来10-15年骨科产业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10%-15%，仅这一医用镁合金材料市场规模就可达120亿。对骨内植入物新材料的开发以及相关系列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将会具有革命性和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市场前景巨大。

2、公司所处地位

公司凭借着独特的新材料技术的获取、研发和产业化整合能力，不仅建立起自己的核心技术壁垒，在细分领域占有一席之地，更借助完整的产业链条、领先的技术水平和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成为一家具有极强成长潜力的新材料公司。目前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液态金属新材料产品行业拥有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取得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专利技术。

(1) 新能源汽车

公司长期致力于研发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新型材料的技术、产能、现场管理方面能力突出，具有在精密模具研发设计、新材料工艺、表面处理等领域领先的研发实力，具备较强的精益生产能力和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在汽车轻量化方面增加稀土镁合金，超薄镁合金和非晶材料的应用，精密的压铸成型技术，精密的CNC加工技术保证了汽车产品的稳定性和精密度，能够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和价格的需求，实现客户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2) 液态金属

公司有超过20多年新材料研发、精密模具设计、机械制备、成型和生产的经验，是行业内极少数实现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在消费电子领域商用的供应商之一，拥有先进的新材料生产技术、成熟的生产工艺和完整的产业链，不仅在小件产品成型方面日益成熟，而且也具备大块成型产品的生产能力。公司作为行业内较早进行液态金属研发的企业，拥有全球最大规模生产锆基非晶合金的生产线，由材料的精炼、精密模具制造、精密加工、表面处理及生产非晶合金设备的制造能力。公司在块体非晶合金的应用研究与产业转化方面已取得行业领先优势，在合金成分、成型技术设备等方面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关键技术，尤为突出的是，公司在大块成型、表面处理等关键技术和工艺难点上拥有核心优势，成功开发并生产大形块状非晶系列产品。公司也是全球唯一将液态金属应用在汽车行业的企业，公司液态金属材料

除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领域外，在机器人及智能制造领域也有应用。

(3) 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

公司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项目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其研发团队“生物可降解镁合金及相关植入器件创新研发团队”是广东省引进的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公司以“广东省第二批创新科研团队”、“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可降解镁植入物临床转化创新战略联盟”为发展平台，积极推动可降解镁植入物在医疗器械领域临床转化前的各项工作。公司是一家在生物医用材料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是医用镁合金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理事长单位，是国内引领行业标准制定、临床和产业化的先锋，在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方面科研和产业化能力雄厚，具有极强的科研集群优势，行业影响力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985,803,818.37	810,734,360.91	21.59%	563,025,33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02,859.52	32,761,566.51	65.45%	30,687,72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19,699.45	21,991,167.23	100.17%	25,314,03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8,963.30	151,084,720.33	-107.39%	29,095,443.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9	0.0800	49.88%	0.0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99	0.0800	49.88%	0.0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4.40%	0.37%	4.4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000,261,697.50	1,483,864,027.58	34.80%	1,132,928,78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4,182,377.52	765,753,626.92	61.17%	728,856,456.0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5,628,265.36	237,149,226.85	291,864,370.03	291,161,95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5,058.82	20,841,547.01	27,219,884.81	3,076,36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8,067.73	18,687,820.07	21,673,562.99	1,580,24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1,540.63	-20,985,836.71	-11,433,125.62	48,671,539.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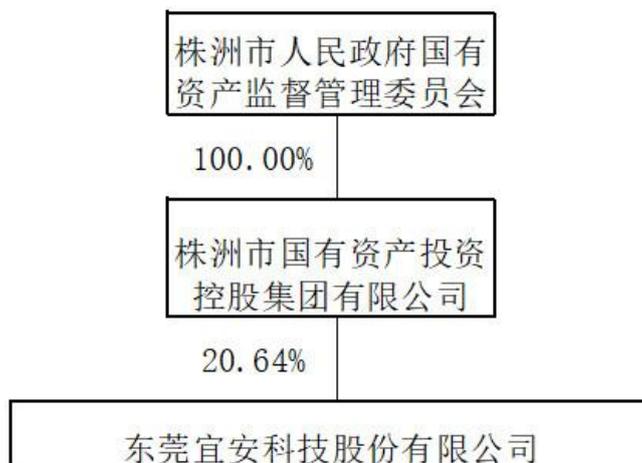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33%	135,000,000	0	质押	114,890,000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4%	95,000,000	50,000,000	质押	25,000,000	
萍乡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1,340,000	0			
港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5%	9,450,000	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	6,202,240	0			
文艺辉	境内自然人	0.58%	2,686,240	0			
欧小平	境内自然人	0.40%	1,829,018	0			
楼兰芳	境内自然人	0.34%	1,548,000	0			
欧鹏	境内自然人	0.31%	1,413,600	0			
李重芝	境内自然人	0.30%	1,396,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港安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备注：2018年11月，株洲国投受让宜安实业持有公司4,500万股股份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株洲国投持有公司9,5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64%。根据株洲国投与宜安实业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规定，宜安实业拟将其所持有公司3,37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3%）所涉及的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应股东权利委托给株洲国投行使已生效，鉴于上述情况，株洲国投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12,8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7%，公司控股股东由宜安实业变更为株洲国投，实际控制人由李扬德先生变更为株洲国投的唯一股东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宜安科	118716	2019 年 06 月 22 日	0	5.2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7 年 5 月 8 日，鹏元资信出具了《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1,607.51	9,500.31	22.18%
流动比率	2.2312	1.7549	27.14%
资产负债率	31.93%	43.91%	-11.98%
速动比率	1.8099	1.4211	27.3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5022	6.8584	-19.77%

利息保障倍数	4.1488	3.1961	29.8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264	13.5050	-92.4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3947	7.5226	11.5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 92.40%，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多流出所致。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是公司突破创新，争创公司发展新格局的一年，在这一年里公司不仅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而且引进的株洲国投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成为公司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控股股东，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这将为公司持续、高效的经营和做大做强提供更大的平台。

2018年度，公司管理层按照制定的主要经营计划，构建科学、先进的管理体制和平台，继续深耕主业、砥砺前行。面对新能源汽车、液态金属、5G、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等产业的良好发展机遇，公司坚持以创新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以品质为根本的战略思维，进一步深化公司在新材料行业的布局，增强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受益于行业市场需求的扩大和公司行之有效的措施，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580.3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1.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20.2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5.45%。

主要情况如下：

（一）新能源汽车

随着人们对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的加强，大力实施节能减排、调整能源结构、发展新能源成为了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我国是汽车产销量世界第一大国，传统燃油汽车对能源的消耗和环境的污染，使得我国开始探索新能源汽车发展之路，并将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上升至国家战略。为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国家出台了包括“双积分”政策在内的各项优惠政策。受国家及地方政府配套政策支持和市场的认可，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8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7万辆和125.6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9.9%和61.7%。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从前期市场开发、技术研发、设备及人员规划、生产能力配套、检查测试等环节重点规划和落实，确保了电机、电控、电池包、液态金属锁盖、转向器和导航类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及时开发和量产交付，获得国内外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系统客户的一致好评。随着特斯拉、比亚迪、吉利等一批知名客户的核心项目陆续投入量产，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相关业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为31,083.1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20%。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顺应市场需要和客户需求，扩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开发和生产能力配套，持续拓展新能源汽车领域国内外知名客户。2018年8月，公司与中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汽车三电产品推广，汽车结构件开发创新和液态金属技术应用三个方面展开全面战略合作。随着镁铝合金轻量化新材料应用的推广，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市场里赢得更多客户的信任，占据更加重要市场地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特斯拉、比亚迪、吉利、TKP、HBA、TRW、GKN、国轩、江淮、LG等国际国内知名客户建立合作关系。

（二）消费电子

基于以笔记本电脑等为代表的消费电子产品与日常生活的深度融合、应用场景的日益多元，其产品定位也正在由高科技产品向日常消费品转变，非常强调便携性，正致力于往轻，薄，短，小的方向发展。因此在产品内外壳等的加工生产中使用更为轻量化的材料成为必然选择。镁铝合金、液态金属等新材料具有

强度较高、抗震性、抗腐蚀性等优异性能，能够使产品坚固耐用同时拥有更好的手感，成为被应用中高端及专业的消费电子产品的首选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逐渐降低传统电子产品零部件产量，在笔记本电脑产品的中高端镁铝合金零部件业务上重点发力，突破了超薄铝镁合金技术难点，完善了笔记本制程全工序配套开发，打通了包括笔记本外观表面处理，镁合金外壳精密模内注塑等核心配套工序的工艺链，成功开发多款客户明星机种和高端机种并投入量产。此外，公司应用液态金属技术在手机零部件和穿戴设备领域中亦生产出诸多产品，例如人脸识别模块结构件、摄像头组件、卡托、转轴、USB装饰件等。与此同时，公司还继续提供新材料结构件在运动相机、无人机、VR等新兴行业的应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华为、联想、三星、纬创、和硕、联宝、京瓷、Idealens、parrot、Gopro、歌尔声学、BOE等知名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三）液态金属

液态金属具有高强度，良好成型性和高尺寸精度的特性，在性能、工艺和成本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是超越铝、镁、钛等传统轻合金的新一代颠覆性材料。在任何需要高强高硬、轻薄、复杂、光亮造型的结构件领域，液态金属都有极强适用性。不但可以满足折叠屏手机对于结构件的厚度，复杂结构的极限要求，且商业化制备的性价比很高。

2018年，块体非晶已经开始批量化生产，制造与市场双向反馈频繁，产业化发展不断提升，更多领域材料设计人员开始关注块体非晶材料，高性能高精度复杂结构件成为块体非晶合金应用的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拓液态金属产品市场，加快市场布局，公司非晶合金产品的订单量持续增长，真正实现较大批量非晶合金产品稳定供货，在非晶合金产业化方向迈出了一大步。公司生产的液态金属Face ID支架已向小米、OPPO、华为等国内知名手机厂商批量供货。报告期内，公司液态金属产品销售收入为 6,745.2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5.29%。凭借技术积累、工艺进步、高性价比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认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特斯拉、格力、小米、华为、OPPO、蓝思科技、ABB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5G精密通讯基站零部件

2018年，全球运营商紧锣密鼓进行5G商用部署。2018年12月，韩国三大移动运营商集体推出5G服务，这将是全球首例5G商用服务，韩国成为全世界第一个进入5G时代的国家。在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规划》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都明确5G商用是一项重要的工作任务。2019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苗圩在接受中央电视台采访时表示，今年，国家将在若干个城市发放5G临时牌照，下半年，5G相关的智能产品如手机、ipad等将会陆续投入到市场。同时，今年国家还将加快5G技术在教育、医疗、养老等各个领域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有利发展趋势，布局5G相关制造技术及人才，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客户全方位开展技术合作并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中兴通讯、国人通讯等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强。

（五）LED结构件

随着数字化、可视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综合智能政务办公需求与日俱增，使得LED显示屏在指挥、调度、监控等领域发展势头迅猛。随着产品的不断创新及成本的不断下降，LED显示屏的应用领域将持续扩大。

受益于政策扶持和节能需求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对LED显示屏结构件的研发以及品牌营销宣传，持续开拓高端LED显示屏结构件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行业知名厂商艾比森、利亚德、雷迪奥等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强。

（六）机器人及智能制造

近年来，随着自动化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突破，我国机器人产业迎来迅猛发展。其中，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和市场增速已经居于世界前列。智能制造是全球制造业变革的重要方向，给人类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展示了美好前景。目前已有多个国家发布了相关支持政策。例如，美国的“再工业化”计划、德国的“工业4.0”计划、日本的“新机器人战略”计划等。为落实《中国制造2025》总体部署，按照《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智能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的要求，工信部开展2018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推荐工作。一系列智能制造政策和相关推动措施的出台，让智能制造成为全新的产业机遇和经济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机器智能制造行业的蓬勃发展和中国跨入工业4.0的历史机遇，积极与ABB等知名企业开展合作，共同开发和应用工业机器人，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

（七）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产品注册工作。公司于2018年4月向医疗器械审评中

心提交了补充资料。公司研发团队围绕项目注册补充通知要求，对项目资料进行了更加全面、科学的梳理和补充。结合国际已经取得产品注册证的两个镁合金产品的性能特点，对申报产品进行了更加科学的分析，完善了检验项目，并对项目指标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设计了更为合理的、全面的研究方案，并在第三方审评机构完成了对项目的补充检验，检验结果符合预期。提交补充资料后，公司陆续收到了审评中心三位老师电话/邮件补充资料通知。针对审评中心老师的疑问，进一步提交补充资料说明产品的安全性和临床有效性。截至目前，该项目尚未收到相关部门的审评结果通知。

（八）资本运作

2018年2月，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及认购工作。公司此次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115,602.5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19,884,397.42元。株洲市国资委全资控股企业株洲国投全额认购5,000万股增发股票。2018年3月，本次发行新增5,000万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株洲国投持有公司10.86%的股份）并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铸件生产基地项目、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扩产项目及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助推公司长远发展。

（九）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建设。

1、为应对市场需求，公司加紧落实设备定制、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培训等各环节安排，加速推进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铸件生产基地项目第一期项目及其相关配套生产进程。公司产能持续提升和释放，较好的保障了客户需求。

2、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扩产项目是在公司原有基础设施上增购机器设备投入，相关募投项目机器设备正陆续采购到位，一部分已投入生产，一部分正在安装调试。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扩产项目因募集资金到位晚于预期，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公司决定将此项目由2018年6月2日延期至2019年6月2日。

3、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新建赣州至深圳铁路客运专线建设项目途经公司部分厂区，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需对公司部分土地及地上建筑予以征收，为避免公司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刚实施或实施一段时间就面临被拆迁的风险，公司决定将此项目由2018年12月2日延期至2019年12月2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200.81万元（其中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铸件生产基地项目投入14,010.39万元、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精密结构件产业化扩产项目投入5,182.98万元、非晶合金（液态金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7.44万元）。

（十）股权转让及投票权委托事项

2018年5月3日，宜安实业与株洲国投签署《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上述协议，宜安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4,5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78%）转让给株洲国投，转让总价为人民币43,560万元；同时，宜安实业拟将其所持有公司3,37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3%）所涉及的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应股东权利委托给株洲国投行使。

2018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株洲国投持有公司9,5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64%。

鉴于上述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已完成且《表决权委托协议》涉及的宜安实业拟将其所持有公司3,37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3%）所涉及的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应股东权利委托给株洲国投行使已生效，株洲国投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12,8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7%，公司控股股东由宜安实业变更为株洲国投，实际控制人由李扬德先生变更为株洲国投的唯一股东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株洲国投作为株洲市的产业发展投资平台，投资产业涵盖航空、汽车、新能源、轨道交通装备领域等多个领域，株洲国投控股宜安科技后，可与其旗下多家企业，形成研发、生产、销售等联动，促进株洲国投旗下制造产业与宜安科技液态金属及轻量化金属制造技术更好的整合，加速宜安科技业务拓展和市场开拓，助力宜安科技进一步做大做强。

（十一）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为加强公司液态金属应用领域的快速拓展能力，结合株洲的“中国动力谷”航空、电力机车、新能源汽车三大动力产业及其配套产业的集群优势，聚焦产业所急需新材料及新产品的开发，深度联合行业优势资源，协同开展液态金属等新材料先进技术工业化关键共性技术的科研攻关，提供新技术产业

化验证平台，提高公司新材料产业整体竞争力，公司和株洲国投共同出资设立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股权、株洲国投持有其40%股权）并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十二）研发创新

1、研发投入

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达到使用效果最优，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跟踪行业技术发展前沿，持续加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液态金属等产品研发创新，推动公司技术进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总投入金额为4,954.09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2.58%。

2、知识产权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创新力度，报告期内，取得22项授权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85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20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62项、外观设计专利授权1项、国外注册的专利2项，技术创新优势地位进一步凸显。

3、荣誉成果及标准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2018优秀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广东省博士工作站、2018年“倍增计划”试点名誉企业等多项荣誉。这些荣誉的获得，为公司打造核心竞争力、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1项国际标准《镁铝合金中锂含量的测定 ICP-AES 分析法》（标准号：ISO 20258:2018）、5项国家标准《铸造镁合金》《铝合金铸件射线照相检测 缺陷分级》《镁合金铸件》《热喷涂 热喷涂涂层的表征和试验》《热喷涂 热喷涂零件 技术供应条件》的起草制定工作；主起草制定了2项行业标准《铅-铜-镍-铝-银-钇非晶合金锭》《铅-铜-镍-铝-银-钇非晶合金棒材》。

4、研发项目

公司持续与知名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报告期内，非晶态合金在消费电子产品的应用研发项目已处于应用阶段。

（十三）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日常运作创造有利条件，不断提高治理水平。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及内幕交易管理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严防内幕交易，2018年度，公司未有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方面违规被监管部门处罚及采取其他监管措施情况的发生。

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业务专区互动平台、投资者咨询电话专线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在不违反相关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及时、客观的解答社会公众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树立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制品	327,783,195.56	250,709,945.55	23.51%	20.42%	24.08%	-2.26%
镁制品	322,094,780.85	250,452,245.95	22.24%	17.20%	19.48%	-1.49%
有机硅胶	131,964,538.93	88,310,538.23	33.08%	33.91%	34.07%	-0.0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420.2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144.13 万元，增长 65.45%，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1,435,220.13	-11,435,220.13	0.00
应收账款	245,207,971.47	-245,207,971.47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256,643,191.60	256,643,191.60
应收利息	209,089.74	-209,089.74	0.00
其他应收款	5,322,052.22	209,089.74	5,531,141.96
在建工程	17,082,261.56	18,606.84	17,100,868.40
工程物资	18,606.84	-18,606.84	0.00
资产总计	279,275,201.96	0.00	279,275,201.96
应付票据	15,360,722.94	15,360,722.94	0.00
应付账款	183,656,945.02	183,656,945.02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199,017,667.96	199,017,667.96
应付利息	3,050,181.40	-3,050,181.40	0.00
其他应付款	22,195,830.52	3,050,181.40	25,246,011.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4,263,679.88	0.00	224,263,679.8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263,740.76	-5,263,740.76	0.00
应收账款	163,978,950.13	-163,978,950.13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169,242,690.89	169,242,690.89
应收利息	208,600.85	-208,600.85	0.00
其他应收款	8,917,046.98	208,600.85	9,125,647.83
资产总计	178,368,338.72	0.00	178,368,338.72
应付票据	3,207,728.94	-3,207,728.94	0.00
应付账款	141,647,224.66	-141,647,224.66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144,854,953.60	144,854,953.60
应付利息	3,050,181.40	-3,050,181.40	0.00
其他应付款	6,532,710.54	3,050,181.40	9,582,891.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4,437,845.54	0.00	154,437,845.54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05,782,960.35	-40,415,297.29	65,367,663.06
研发费用	0.00	40,415,297.29	40,415,297.29
其他收益	5,439,566.44	395,539.73	5,835,106.17
营业务收入	7,261,117.06	-395,539.73	6,865,577.33
合计	118,483,643.85	0.00	118,483,643.85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69,273,218.71	-31,635,437.16	37,637,781.55
研发费用	0.00	31,635,437.16	31,635,437.16
其他收益	5,310,256.14	389,472.00	5,699,728.14
营业务收入	5,721,851.94	-389,472.00	5,332,379.94
合计	80,305,326.79	0.00	80,305,326.79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2,735.10	14,408,840.00	31,021,575.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8,840.00	-14,408,840.00	8,000,000.00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9,168.13	14,408,840.00	28,678,008.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8,840.00	-14,408,840.00	0.0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的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纳入合并范围增加了一家控股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取消了一家全资子公司详见下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1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2	东莞市镁安镁业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3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是	是
4	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5	东莞心安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否	是
6	深圳市宜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7	东莞市镁乐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8	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9	辽宁金研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10	沈阳金研新材料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11	深圳市宜安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是	是
12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13	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14	深圳市力安液态金属设备有限公司	是	是
15	东莞宜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	是
16	东莞市逸昊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17	江西欧普特实业有限公司	是	是
18	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是	否